##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交易等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 11月 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等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9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 11月 6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交易等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但由于《问询函》中涉及到的有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19年12月18日前回复并披露。

公司将尽快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1日